

# 顺北油气田 1 号断裂带 SHB1-24X 单井—顺北酸化油处理站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12 月 15 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北油田分公司（以下简称“西北油田分公司”）组织了顺北油气田 1 号断裂带 SHB1-24X 单井—顺北酸化油处理站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环评单位、环境监理单位、验收单位及行业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对项目建设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核实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听取了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的汇报，查阅了相关资料，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组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阿克苏地区沙雅县境内，北距沙雅县城约 70km。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为：新建顺北酸化油处理站 1 座（包括 2 座撬装加药装置、3 座 200m<sup>3</sup>、酸化油罐、3 座 50m<sup>3</sup>卸油罐、1 座 400kW 双盘管水套加热炉、1 座 50m<sup>3</sup>污水罐及 1 座 30m 高放空立管等），处理规模为 150t/d；新建酸化油处理站至顺北五号联进站阀组外输管线 2150m；新建进站道路 608m。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 年 5 月，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6 月 1 日，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以阿地环函字〔2020〕285 号文对本项目报告表予以批复。

本项目于 2020 年 6 月 20 日开工建设，2020 年 12 月 25 日建成并投入使用。

2021 年 5 月，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北油田分公司委托新疆新能源(集团)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69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5 万元，占总投资的 7.89%。

#### (4) 验收范围

酸化油处理站及配套工程、设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中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界定程序规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厅),本项目变动内容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措施建设情况

### (1) 生态保护工程和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未随意扩大占地,临时占地进行了平整恢复,管线上方及两侧铺设了草方格。

### (2) 废气

本项目运行期加热炉燃料为脱硫后返输干气;通过对各酸化油储罐罐顶连接管线,将各储罐排放的烃类气体收集至30m高通气立管(放空立管)高空排放。

### (3) 废水

本项目运行期含油废水经污水装车泵提升后装车运至酸化油站东侧的顺北油气田环保站进行处理。

生活污水通过管线排至顺北油气田环保站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

### (4) 噪声

本项目运行期通过采取基础减振措施降低噪声影响。

### (5) 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行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储罐油泥。

储罐底泥每3~5年清理一次。验收调查期间,暂未进行清罐,无含油污泥产生,后期产生的含油污泥交塔河油田绿色环保站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 (1) 废气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可知:400kW加热炉正常生产过程中,加热炉废气污染物颗粒

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最大排放浓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中新建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可知：通气立管废气污染物非甲烷总烃的最大排放浓度和最大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厂界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酸化油处理站站内储油罐下风向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值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中表A.1要求。

## （2）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可知：顺北酸化油站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 （3）土壤

根据土壤监测结果可知：酸化油处理站站内、站外土壤中各项因子监测结果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第二类用地（基本项目、其他项目）标准限值要求。

## （4）地下水

根据地下水监测井中除总硬度、氯化物、氟化物超标外，其余因子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III类标准要求。此次超标因子与环评文件地下水背景值一致。

石油类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限值。

（5）本工程设置1台400kW的天然气加热炉，经验收监测核算二氧化硫排放量为0.014t/a，氮氧化物排放量为0.053t/a，均满足批复总量控制要求。

## （6）其他环境保护设施实施运行效果

本项目在施工、运行期间加强了日常环境管理工作，落实了相关环境管理制度，本项目突发环境事件风险防范执行《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北油田分公司采油四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该应急预案已在沙雅县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号

652924-2019-005。

经调查，本项目施工期及运行期未发生环境风险事件及环保投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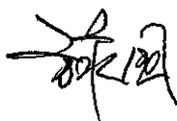
###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环保设施，验收期间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达标排放，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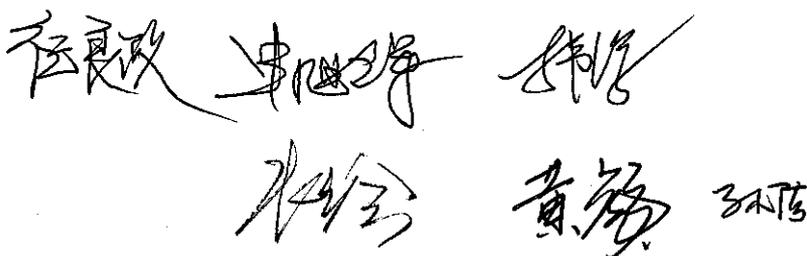
### 六、后续要求

不断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加强演练和日常巡检，确保区域环境安全。

验收组组长（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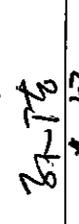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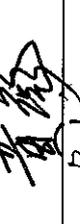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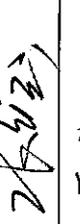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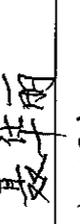
验收组成员（签字）：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北油田分公司

2021年12月15日

顺北油气田 1 号断裂带 SHB1-24X 单井—顺北酸化油处理站工程竣工验收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字
组长	方永国	西北油田分公司	高工	18999830355	
成员	申旭辉	新疆生态环境监测总站	教高	13899993000	
	纪良政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厅（退休）	主任/高工	13999926920	
	韩涛	乌鲁木齐市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18099227923	
	赵倩倩	新疆新能源（集团）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经理	15199132025	
	孙浩	新疆新能源（集团）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699237856	
	黄彪	西北油田分公司	工程师	17799106308	
	张绘	采油四厂	工程师	18999622857	
	聂华丽	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579971653	
	高冠	山东胜利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154669125	